

檔 號：STA0599
保存年限：3年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中
港路2段89號文心樓5樓
承辦人：陳崑煌
電話：04-22289111轉33102
傳真：04-22557321
電子信箱
：js85091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建築字第10100467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0046729A00_ATTCH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有關「臺中市新市政中心市政府大樓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案」第2案(公開徵選)已正式公告乙案，請貴校(院)轉知並鼓勵相關科系學生或團體踴躍參加徵選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案係依「公共藝術設置辦法」等規定，採「公開徵選」方式辦理，經費為新台幣1,600萬元整，全案已刊登「徵選公告」於文化建設委員會之公共藝術網站
(<http://publicart.cca.gov.tw/announcement/view.php?id=1516>)，合先敘明。
- 二、凡從事藝術創作之自然人、工作小組、工作室或公司等團體，皆可參加本案徵選活動(附件)，惠請貴校(院)轉知並鼓勵相關科系師生或團體踴躍參加徵選活動(詳情請參閱本案簡章)。簡章可逕自文化建設委員會公共藝術網站下載，或請至『臺中市政府建設局-下載區-建築工程科下載區(<http://www.construction.taichung.gov.tw>)』下載。
- 三、倘有問題或需徵詢事項，請逕向臺中市政府建設局建築工程科洽詢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陽





明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教育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南藥理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清雲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元培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明道大學、康寧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育達商業科技大學、美和科技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環球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大學、中州科技大學、修平科技大學、長庚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教育大學、台北城市科技大學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

101/05/23
14:59:58

第三層決行

擬：公告周知，存。

約用陳芃韶
助理員

101.05.24

組長劉光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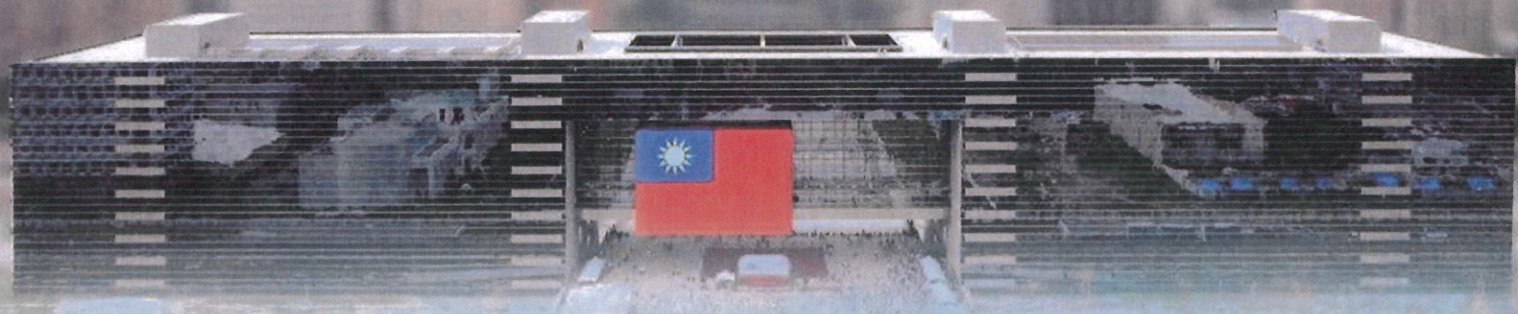
代為
決行

李君

臺中市新市政中心市政府大樓新建工程

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

第2案公開徵選



新市政大樓係為本市重大市政建設之一，期透過景觀公園區開放之空間，設置具親合性、多元創新之公共藝術品，讓民眾更樂於使用本開放空間，以展現大臺中市民主意象的精神，及凸顯新市政中心的重要性及獨特性。

※參加資格

1. 凡從事藝術創作之自然人、工作小組、工作室或公司等團體，皆可參加本徵選。
2. 以團體型態參加者，應指派一人為授權代表人；若為公司型態則以公司負責人為授權代表人。
3. 每位藝術創作者僅限參加一個團體或公司，不得以參加多個團體或公司形式分別用其名義參加，並應簽署「藝術家參加同意書」。

※設置地點與經費說明

「臺中市新市政大樓」周圍四季公園、新台幣1,600萬元(含稅)

※徵選方式與內容

依「公共藝術設置辦法」第17條等規定採「公開徵選」方式辦理。
具親和性、多元創新之藝術作品，以多組多件方式呈現，
以開放空間還諸所有市民活動使用的理念設置作品。

※初選繳交內容

參與徵選之藝術創作者或團體應繳交報名表乙份、設置計畫書乙式15份等(詳簡章規定)

※截止收件日期

101年7月10日17時止(詳簡章規定)

※洽詢方式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04-22289111-33102、33115陳先生、張小姐

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臺中港路2段89號B棟(文心樓)5樓

詳情請參閱本案簡章，簡章可自文化建設委員會公共藝術網站下載，或請至

「臺中市政府建設局-下載區-建築工程科下載區(<http://www.construction.taichung.gov.tw>)」下載。